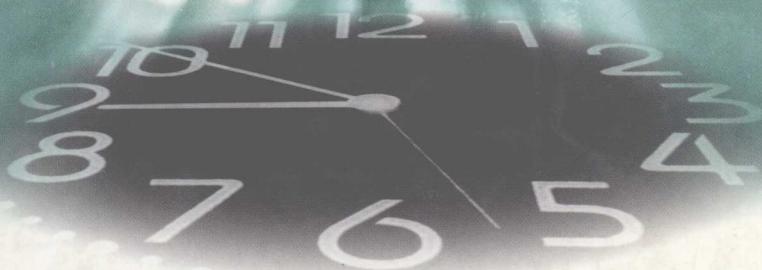


高等学校
思想品德课教材



法律基础

修订本

湖北省教育委员会组编



武汉大学出版社



法律基础



基础法律知识读本

基础法律知识读本

高等学校思想品德课教材

法律基础

(修订本)

湖北省教育委员会组编

主编 赵士弼 周叶中

武汉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法律基础/湖北省教育委员会组编;赵士弼,周叶中主编.—2 版
(修订本).—武汉: 武汉大学出版社, 2001. 8
高等学校思想品德课教材
ISBN 7-307-03286-4

I . 法… II . ①湖… ②赵… ③周… III . 法律—基础知识
—高等学校—教材 IV . D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42657 号

责任编辑: 张俊超 责任校对: 王 建 版式设计: 支 笛

出版: 武汉大学出版社 (430072 武昌 洛珈山)

(电子邮件: wdp4@whu.edu.cn 网址: www.wdp.whu.edu.cn)

发行: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

印刷: 湖北省孝感日报社印刷厂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0.5 字数: 270 千字 插页: 1

版次: 1998 年 8 月第 1 版 2001 年 8 月第 1 次修订

2002 年 5 月修订版第 4 次印刷

ISBN 7-307-03268-4/D·453 定价: 12.5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本书封面贴有武汉大学出版社激光防伪标签, 无标签者不得销售。本社反盗版举报电话: 027-87870651



湖北省高校“两课”教材 编写委员会

主任：余风盛

副主任：袁继凤 李怀中 张世汶

成员：张锦高 黄子亮 孙明桢

胡树祥 刘献君 李以章

徐金山 高长舒 王 绥

周一志 杨永才

目 录

绪论	1
第一章 法的基本理论	11
第一节 邓小平民主法制理论的主要内容	11
第二节 法的本质和作用	28
第三节 我国社会主义法律规范和法律关系	41
第四节 我国社会主义法的制定	48
第五节 我国社会主义法的实施	63
第六节 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	71
第二章 宪法	82
第一节 宪法是我国治国安邦的总章程	82
第二节 我国的基本制度	89
第三节 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98
第四节 国家机构	105
第五节 我国的国旗、国徽、国歌和首都	110
第三章 行政法	112
第一节 行政法概述	112
第二节 部分行政法概述	123
第四章 民 法	134
第一节 我国民法的调整对象和基本原则	134

第二节 民事主体.....	140
第三节 民事法律行为和代理.....	147
第四节 民事权利.....	152
第五节 民事责任.....	176
第六节 婚姻法.....	182
第七节 继承法.....	197
第五章 经济法.....	209
第一节 经济法概述.....	209
第二节 公司法.....	213
第三节 反不正当竞争法.....	222
第四节 产品质量法.....	229
第五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236
第六节 税 法.....	242
第七节 环境保护法.....	251
第六章 刑法.....	257
第一节 刑法概述.....	257
第二节 犯 罪.....	265
第三节 犯罪的种类.....	278
第四节 刑 罚.....	289
第七章 诉讼法律与仲裁制度.....	297
第一节 行政诉讼法.....	297
第二节 民事诉讼法.....	304
第三节 刑事诉讼法.....	312
第四节 仲裁法.....	325
后记.....	329

绪 论

一、在高等学校设置法律基础课的必要性

当同学们拿到课表或教材的时候，也许会问：我们有自己的专业或者专业方向，为什么还要学习与自己的专业或专业方向相去甚远的法律基础课呢？毫无疑问，这是我们在学习这一课程的具体内容之前必须弄清楚的。如果说在一般情况下，高等学校的课程体系应该以专业为指向，根据不同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来设置的话，那么，法律基础课则是适应新的客观形势对所有专门人才的共同要求而开设的。换言之，在新的历史发展阶段，不管什么专业的人都必须具备应有的法律素质，这是时代对我们每一位大学生在基本素质方面的要求。

(一) 设置法律基础课是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必然要求

党的十五大报告明确指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跨越世纪的发展，要求我们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前提下，继续推进政治体制改革，进一步扩大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世界近现代史的发展充分表明，一个国家现代化的过程，往往也是其民主化与法制化的过程。在现代社会发展中，依法治国不仅是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而且是经济繁荣、民族兴旺、国运昌盛、社会稳定和人民安居乐业的保障。依法治国已经成为不可抗拒的历史潮流。因此，党的十五大报告强调指出，依法治国是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则是建设具有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的基本内容。然而，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建立不仅要有完备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健全的社会主义法律制度，而且更要有全体社会成员法制观念的普遍增强。只有这样，才能树立宪法和法律至高无上的权威，真正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但社会成员的法制观念并非天赋，只有通过后天的教育和培养才能树立和增强。正因如此，所以邓小平同志指出：“加强法制重要的是要进行教育，根本问题是教育人。法制教育要从娃娃开始，小学、中学都要进行这个教育，社会上也要进行这个教育。”^① 高等学校所培养的大学生，作为未来国家的高层次建设人才和社会主义事业的接班人，不仅是国家现代化建设的栋梁，因而寄托着中华民族的未来，而且同样也是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的生力军，寄托着中国法治之路的希望。可以说，大学生的法制观念如何、法律素质怎样，将直接关系到在新的历史时期，我们中华民族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进程。因此，加强当代大学生们的法制教育，提高他们的法律素质，不仅可以进一步带动全体社会成员学习法律知识的热潮，而且也是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必然要求。

（二）设置法律基础课是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

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基本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然而，只有建立健全而且能有效得到实施的市场主体法律、市场行为法律、市场秩序法律、宏观调控法律、社会保障法律和制裁犯罪法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才能够健康有序地运行，经济活动中的种种弊端才能够很好地预防和消除。因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立和完善的过程，也就是经济法制化的过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本质上也就是法治经济。毫无疑问，积极主动地参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是我们每一位大学生毕业后走向社会的光荣职责，也可以说，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是我们每一位大学生为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163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

国家、为人民建功立业的主战场。但如果我们没有基本的法律素质，不具备应有的法律知识，那么我们就无法充分运用法律这一武器来规范、引导、制约和保障市场主体的活动、市场秩序的维系、国家对市场的宏观调控、市场对资源配置基础性作用的发挥等，概而言之，也就是无法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基本规律。因此，加强当代大学生们的法制教育，提高他们的法律素质也是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

（三）设置法律基础课是高等教育改革的必然结果

尽管在计划经济体制下发展起来的我国高等教育曾为国家培养了大量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人才，但由于其学科门类太细、专业划分过窄，从而使培养出来的人才大多专业知识单一、缺乏应有的综合能力。因此，对高等教育进行改革已成为高等教育发展的必由之路。如果说专业调整、必修课的压缩与选修课的增多、文理交叉、渗透和人文素养的要求等方面是高等教育改革的重大举措的话，那么，其指导思想则在于：重素质甚于重知识、重人品甚于重文凭、重能力甚于重学历。也就是说，从应试教育向素质教育转变，树立起全面的素质教育观应该成为现代高等教育思想的核心。众所周知，人的素质包括基本素质和综合素质。基本素质包括思想品德、科学文化、身体心理等方面，综合素质则包括思维方法、学习能力、实践技能、创造发明、社会文化、自控自律等方面。设置法律基础课则无论对大学生基本素质的培养，还是对他们综合素质的提高都具有极为重要的促进作用。因此，加强当代大学生们的法制教育，提高他们的法律素质也是我国高等教育改革的必然结果。

二、法律基础课的性质、任务和基本内容

（一）法律基础课的性质

法律基础课是国家教委确定在所有高等院校都必须设立的一门公共必修课，是高等学校思想品德课的重要组成部分。由此可

见，法律基础课既不同于法学专业课，也不同于一般的法学概论课，而是有其自身的特点：第一，法律基础课是所有非法律专业的大学生都必须学习的一门公共课。这是党和国家在总结历史经验教训的基础上，根据中国国情，为适应依法治国，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培养既有专业理论基础和专门知识，又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高层次人才而采取的一项重要措施。既然法律基础课是公共必修课，那么所有高等学校都必须从课时设置、教师安排、教学管理和考试等方面予以重视，切不可搞形式主义；广大大学生们则必须认真学习、加深理解，真正能够有所收益，切不可马虎应付。第二，法律基础课是思想品德课的重要内容。高等学校的思品课是对大学生系统进行思想品德教育的主渠道和基本环节，是社会主义大学的本质特征之一。思品课包括“思想道德修养”、“法律基础”、“形势与政策”等课程。因此，法律基础课是与思想道德修养课相配合，以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为指导，对大学生进行法制教育，以培养其法制观念的重要保证。

（二）法律基础课的主要任务

1986年9月1日，国家教委颁发的《关于在高等学校开设“法律基础课”的通知》明确指出，大学法律基础课应“针对大学生的思想实际，讲授有关的法律知识，使学生懂得社会主义法的本质和作用，了解我国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任务和历史经验教训；学习我国政法工作的基本方针和政策；懂得宪法是我国的根本大法以及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掌握刑法、民法通则、经济法等专门法的基本精神和有关规定，知法守法，增强法制观念，为建设具有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和健全的社会主义法制的现代化强国而努力”。1987年10月20日，国家教委在《关于高等学校思想教育课程建设的意见》中进一步提出，法律基础课的教学目的是“使学生懂得马克思主义法学的基本观点，掌握宪法和有关专门法的基本精神与规定，增强法制观念和社会责任感，正

确行使公民的权利和义务，以适应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要求”。从国家教委的有关精神中我们可以看出，法律基础课的主要任务在于通过传授法律知识，增强大学生的法制观念，提高大学生的法律素质。

大学生的法律素质是大学生的法律知识、法制观念和运用法律的能力的总称。^① 很难想象，一个不知法不懂法的法盲会有很高的法律素质。因此，学习和掌握法学基本理论，了解和明确各主要法律部门的基本精神和规定，也就是说具备一定的法律知识是构成大学生法律素质的基础。法制观念是指大学生在一定法律知识基础上形成的有关法与法律现象的知识、思想、心理、观点和评价的总和，是大学生们通过接受法律知识而产生的自己对于法和法律现象的认识。因此，法制观念是大学生法律素质的核心和关键。运用法律的能力则是指大学生运用法律知识和法律规范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程度和水平。法律知识的多少和法制观念的强弱，最终都要通过运用法律的能力表现出来，可以说，运用法律的能力是大学生法律素质高低的重要标志。总之，法律知识、法制观念和运用法律的能力构成大学生法律素质的基本内容，也是法律基础课实现提高大学生法律素质这一根本任务的基本环节。

（三）法律基础课的基本内容

从基本内容来说，法律基础课包括绪论和正文两大部分。绪论紧紧围绕法律基础课本身的一些问题，阐述了在高等学校设置法律基础课的必要性，法律基础课的性质、任务、基本内容，学习法律基础知识对大学生的重要意义，以及学习法律基础知识的主要方法等问题，对把握全书和学好法律基础课具有重要的指导作用。

^① 参见张宜人主编：《法律基础新论》，6页，北京：法律出版社，1997。

本书正文部分一共7章，主要阐述马克思主义法学的基本观点，我国宪法和有关专门法的基本精神与主要规定。第一章法的基本理论，阐述马克思主义关于法与法律现象的基本观点和基本理论，包括法的本质和作用、我国社会主义法律规范和法律关系、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等问题。第二章宪法，阐述有关宪法的基本理论，特别是我国宪法的主要内容，包括宪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我国的基本制度、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我国的国家机构等问题。第三章行政法，阐述有关行政法的基本理论和我国几个主要的行政法律制度，包括行政法概述、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治安管理处罚条例等问题。第四章民法，阐述有关民法的基本理论和我国民法的主要内容，包括我国民法的调整对象和基本原则、民事主体、民事法律行为和代理、民事权利、民事责任与民事诉讼时效、婚姻法与继承法的基本理论、我国婚姻法与继承法的主要内容等。第五章经济法，阐述有关经济法的基本理论和我国经济法的主要内容，包括经济法概述、经济合同法、公司法、环境保护法等问题。第六章刑法，阐述有关刑法的基本理论和我国刑法的主要内容，包括刑法概述、犯罪和犯罪的种类、刑罚等问题。第七章诉讼法律与仲裁制度，阐述了有关诉讼与仲裁的基本理论和我国诉讼法与仲裁法的主要内容，包括行政诉讼法、民事诉讼法、刑事诉讼法、仲裁法等问题。

三、大学生学习法律基础知识的重要意义

应该肯定，在阐述高等学校设置法律基础课的必要性时，对学习法律基础知识的重要意义已有涉及，但那主要是从宏观角度进行的分析。因此，尚需在此基础上，从微观角度阐述学习法律基础知识对于大学生成长所具有的主要作用。

(一) 大学生学习法律基础知识，有助于自觉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确立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

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我国近代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是

我国革命和建设历史经验的总结，是我国各族人民在长期的革命和建设事业中作出的决定性选择。作为执政党，中国共产党既有权利也有义务提出治理国家的大政方针。然而如前所述，在新的历史时期，依法治国是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如果说过去执政党对国家的领导方式是主要和直接依靠政策的话，那么依法治国则要求通过和运用法律制度这个中介，使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亦即使党的意志与人民的意志融为一体，并上升为国家意志（即法律），从而使执政党由过去主要和直接依靠政策治理国家，转变为主要和直接依靠法律治理国家。正如党的十五大报告指出的，依法治国把坚持党的领导、发扬人民民主和严格依法办事统一起来，从制度和法律上保证党的基本路线和基本方针的贯彻实施，保证党始终发挥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因此，大学生通过学习法律基础知识，不仅有助于正确理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从而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而且有助于在行动中自觉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二）大学生学习法律基础知识，有助于依法参与国家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积极发挥国家主人翁的作用

我国是人民当家作主的社会主义国家，人民是国家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最主要的参与者。根据法律规定，通过多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是宪法赋予人民最重要的民主权利。我们大学生既是国家现在的主人，更是国家未来的主人，因而应当以主人翁的姿态积极参与国家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由于法律是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保障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得以正常运行的基本准则，因此，学习和了解法律基础知识，对于我们大学生依法正确参与国家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积极发挥国家主人翁的作用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三）大学生学习法律基础知识，有助于依法自我保护和依法自律，提高思想道德修养水平

尽管对能否将法学称之为权利之学人们尚有不同意见，但法

律规范是保护人们合法权益的重要武器则是一致认同的。然而，如果人们不了解自己的合法权益有哪些，也不知道通过什么程序和方式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亦即不具备依法自我保护的意识和寻求法律救济的能力，那么要实现和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也就极为困难。与此同时，法律规范作为一种具有国家强制力的社会规范，不仅告诉人们可以做什么，而且还要求人们不能做什么。这也就是说，法律规范不仅赋予社会成员以权利和自由，而且法律规范也是社会成员自律的一种行为准则。而一定的法律知识，则是依法自我保护和依法自律的前提和基础。大学生作为广大青年中的一个优秀层次，更应具备这样的前提和基础，否则就可能偏离法律的轨道，不仅不能成为国家所需要的人才，甚至还会被社会所唾弃。

（四）大学生学习法律基础知识，有助于完善知识结构，适应国家建设对人才的需要

如前所述，从应试教育向素质教育转变，树立起全面的素质教育观是我国高等教育改革的核心思想，如果说人的素质是知识水平和实践能力的综合，那么人的知识结构状况或者说知识水平则是决定其素质状况的关键。特别是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日益显示出文理渗透、理工交叉和学科界限模糊的特点。因此，非法律专业的大学生学习法律基础知识，从而完善其知识结构，不仅是适应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对人才培养目标模式的要求，而且也是为了适应现代科学技术发展和树立起全面素质教育观的需要。

四、学习法律基础知识的主要方法

法律基础课的性质、任务和内容，决定了它具有思想性与理论性相统一、思想修养与行为规范相统一的特点。尽管通过学习以掌握一定的法律基础知识是我们大学生学习法律基础课的目的之一，但其最根本的目的还在于增强法制观念和法律素质，提高

思想道德修养，从而自觉运用社会主义法律规范自己的行为，做守法、护法和用法的模范。因此，掌握正确的学习方法，以便提高学习效果也是我们必须注意的重要问题。毋庸置疑，学好法律基础知识的方法很多，但主要必须注意三个方面：

（一）树立正确的学习态度

实践证明，学习态度往往是决定学习效果的关键环节。如果一个人在思想观念上真正认识到了学习的必要性和重要性，真正将学习与个人发展和对国家、对社会的贡献紧密结合起来，就会形成强烈的求知欲望和不怕困难、持之以恒的学习精神。这样，学习效果自然也就会比较好。因此，我们在学习法律基础课的过程中，首先必须对学习法律基础知识的重要性有清楚的认识，从而在思想上重视这一课程。其次，必须认真听课，仔细理解，切不可马虎应付，搞形式主义，否则只会自欺欺人。

（二）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

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是我们一切工作的理论指南，因而我国的法制建设和法学研究也必须以之为指导。所以，我们在学习法律基础课的过程中，必须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坚持发展、改革的观点，反对僵化、保守的观点；坚持把本质分析和历史分析结合起来，把马克思主义法学基本理论与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实践结合起来，从而正确理解与准确把握我国宪法和基本法律的精神实质和基本内容。

（三）坚持理论联系实际

法学是一门实践科学。坚持和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是我们学习法律基础课的根本要求。因此，在学习过程中，一方面，我们必须将马克思主义法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与具体的法律规范和法律制度相联系，从而既促进对具体法律规范和法律制度的理解，又加深对法学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的认识。另一方面，必须密切联系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和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的实际，特别是我们大学生自己

的思想实际，有针对性地解决我们在民主与法制、民主与集中、自由与纪律、权利与义务等问题上存在的各种模糊认识，增强法制观念、民主意识、公民意识和主人翁责任感，提高运用所学的法律知识和法律观点，观察、分析和解决有关社会问题、社会现象的能力，与此同时，我们不仅要认真听课、认真学习有关教材和资料，而且要自觉运用案例分析法分析各种典型案例，参加模拟法庭，旁听人民法院开庭审判等活动，从而切实贯彻好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提高学习的实际效果。

思考题：

1. 大学生为什么要学习法律基础知识？
2. 怎样才能学好法律基础知识？